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审阅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017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备考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94

审 阅 报 告

大华核字[2021] 0010170号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股份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 1-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备考财务报表是根据本审阅报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假设前提进行编制的，是宝德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备考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一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宝德股份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

我们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以假设宝德股份公司收购名品世家 51%股权的交易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为前提进行编制的，该备考财务报表所列数据和信息不构成宝德股份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实际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数据和信息。

本报告仅供宝德股份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使用，不应用于其他目的，由于贵方及其他第三方不当使用产生的影响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康会云

陈 彤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95,793,072.36	105,968,407.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422,571.04
应收账款		注释 3	143,172,940.16	80,831,968.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 4	201,576,060.46	167,269,469.59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3,954,112.11	8,070,892.78
存货		注释 6	265,547,445.41	253,893,155.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注释 7	204,925,909.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8	6,701,249.94	31,386,954.27
流动资产合计			921,670,790.01	647,843,419.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 9	200,000.00	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10	411,145.20	53,363,685.51
固定资产		注释 11	6,453,009.25	154,443,572.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12	2,167,401.96	
无形资产		注释 13	5,019,277.45	16,222,544.26
开发支出		注释 14	398,495.22	
商誉		注释 15	353,169,992.94	353,169,992.94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6	4,380,589.26	858,654.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7	5,251,635.90	4,144,06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451,547.18	582,402,518.04
资产总计			1,299,122,337.19	1,230,245,937.6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8	7,012,141.11	7,652,956.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19	50,255,400.00	82,413,778.00
应付账款		注释 20	10,334,843.76	13,000,743.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21	67,612,635.64	40,186,699.02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2	1,634,995.65	2,800,083.56
应交税费		注释 23	19,678,706.43	22,067,037.60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4	286,759,953.47	274,623,929.96
持有待售负债		注释 25	3,505,229.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6	3,305,702.49	2,228,3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7	8,582,912.38	5,337,050.22
流动负债合计			458,682,520.06	450,310,57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 28	38,225,081.66	37,483,062.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29	1,145,146.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30	2,999,999.93	3,599,999.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7	302,123.45	438,033.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672,351.67	41,521,096.22
负债合计			501,354,871.73	491,831,675.39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注释 31	555,105,461.44	524,807,750.30
归属于少数股东净资产		注释 31	242,662,004.02	213,606,512.00
股东权益合计			797,767,465.46	738,414,262.3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99,122,337.19	1,230,245,937.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21年1-6月/2020年度

编制单位：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 32	649,611,631.56	1,052,340,834.44
减：	营业成本	注释 32	560,025,583.36	929,453,456.79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3	1,538,126.32	2,478,381.26
	销售费用	注释 34	3,887,240.66	7,313,348.75
	管理费用	注释 35	13,167,542.40	29,744,564.53
	研发费用	注释 36	1,276,825.68	2,807,843.32
	财务费用	注释 37	-1,297,667.76	-2,038,811.32
	其中：利息费用		1,912,023.39	3,574,932.63
	利息收入		3,683,753.96	5,977,829.95
加：	其他收益	注释 38	7,602,987.76	7,502,00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9	827,421.42	8,390,93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0	-3,595,675.44	2,871,205.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1	30,612.06	-894,235.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2	-634,718.45	-209,310.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244,608.25	100,242,657.15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 43	445,680.23	55,970.54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 44	100,360.49	290,828.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589,927.99	100,007,799.25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 45	16,236,724.83	23,406,958.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53,203.16	76,600,840.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95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955.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955.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353,203.16	76,745,79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股份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是由西安宝德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4,500.00 万元，股本 4,500.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035 号），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份 1,500.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300023；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00 万元，股本 6,000.00 万股。

根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0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3,000.00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000.00 万元，股本 9,000.00 万股。

根据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新融创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8 号），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5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6,442,710.00 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6,442,710.00 元，股本 126,442,710.00 股。

根据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6,442,71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 189,664,065.00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16,106,775.00 元，股本 316,106,775.00 股。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 316,106,775.00 元，股本 316,106,775.00 股。实际控制人为赵敏、邢连鲜夫妇；法定代表人：王伟；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草堂科技产业基地秦岭大道西付 6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726288402L。

报表日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敏、邢连鲜夫妇将其股权对外出售并丧失实控人地位，详见本报告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2、变更实际控制

人。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油田自动化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微电子及光机电一体化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改造及服务；能源设备及石油机械自控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维修、改造及服务；电气、机械、液压控制系统的设计、生产(以上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销售、维修、改造及技术服务；机电安装；软件设计；节能减排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工业设计、工程设计；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的进出口货物、技术除外)；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及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属批发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新鲜水果、未经加工的干果及坚果、工艺美术品、针织品、日用品、服装；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包装设计；配送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备考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0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西安宝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宝德九思(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青岛天禄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霍尔果斯名品世家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北京明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30.60	60.00
江西名品世家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江西名品世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9 户，减少 1 户，其中：

1. 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	2021 年设立
青岛天禄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设立
宝德九思（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设立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购入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2020 年购入
霍尔果斯名品世家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购入
北京明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购入
江西名品世家酒业有限公司	2020 年购入
江西名品世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购入

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Bright Automation, Inc.	2020 年处置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交易预案及审批情况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陈明辉、陈志兰、包焯炜等 43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品世家”或“标的公司”）51%的股份，交易对价为 53,419.00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和第十四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

根据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编号为中锋评报字（2021）第 01128 号的《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采用市场法与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估值，并选用市场法的评估结论为最终结果。本次评估结论为：名品世家于本次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79,466.52 万元。

参考上述评估价值，并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名品世家 100%股份基准作价人民币 125,000.00 万元。根据交易对方是否参与业绩承诺及补偿，采用差异化定价的方式：陈明辉将对名品世家进行业绩承诺和补偿，其持有的名品世家股份交易比例为 9.6760%，按照名品世家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125,000.00 万元计算，每股 7.81 元，交易价格为 12,095.00 万元；陈志兰等 42 名交易对方不参与名品世家业绩承诺和补偿，其持有的名品世家股份交易比例为 41.3240%，按照名品世家 100%股权作价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计算，每股 6.25 元，交易价格为 41,324.00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合计为 53,419.00 万元。

根据公司与名品世家部分股东于 2021 年 6 月 9 日签订的《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陈明辉、封海泉关于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陈志兰等交易对方关于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股权明细如下：

1、参与业绩承诺交易对方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股份数量（股）	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元）
1	陈明辉	15,483,836.00	9.6760	120,950,000.00

2、不参与业绩承诺交易对方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股份数量（股）	交易比例（%）	交易金额（元）
1	陈志兰	5,494,264.00	3.4334	34,334,000.00
2	包煊炜	5,025,990.00	3.1408	31,408,000.00
3	水向东	4,726,510.00	2.9536	29,536,000.00
4	邱文杰	4,529,908.00	2.8308	28,308,000.00
5	龙年	3,147,310.00	1.9668	19,668,000.00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50,256.00	1.9061	19,061,000.00
7	朱国凤	2,810,512.00	1.7563	17,563,000.00
8	王钊	2,633,040.00	1.6454	16,454,000.00
9	封海泉	654,660.00	0.4091	4,091,000.00
10	徐来宝	2,599,650.00	1.6245	16,245,000.00
11	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588,096.00	1.6173	16,173,000.00
12	赵丽莉	2,312,820.00	1.4453	14,453,000.00
1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48,640.00	1.1552	11,552,000.00
14	酒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0,800.00	1.1128	11,128,000.00
15	崔广敏	1,733,100.00	1.0830	10,830,000.00
16	申维宏	1,733,100.00	1.0830	10,830,000.00
17	徐冉	1,575,546.00	0.9846	9,846,000.00
18	陈财龙	1,554,013.00	0.9711	9,711,000.00
19	王小军	1,363,372.00	0.8520	8,520,000.00

20	符竹亮	1,205,765.00	0.7535	7,535,000.00
21	刘铁斌	1,187,200.00	0.7419	7,419,000.00
22	王永军	1,000,000.00	0.6249	6,249,000.00
23	张水金	937,977.00	0.5862	5,862,000.00
24	查晓春	932,722.00	0.5829	5,829,000.00
25	朱国强	894,123.00	0.5587	5,587,000.00
26	饶江峰	695,680.00	0.4347	4,347,000.00
27	黎亚男	693,240.00	0.4332	4,332,000.00
28	罗仕辉	693,240.00	0.4332	4,332,000.00
2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3,240.00	0.4332	4,332,000.00
30	王雪	693,240.00	0.4332	4,332,000.00
31	赵华夏	657,704.00	0.4110	4,110,000.00
32	高玮	602,767.00	0.3767	3,767,000.00
33	张彦平	593,600.00	0.3709	3,709,000.00
34	赵伟	519,930.00	0.3249	3,249,000.00
35	穆怀莉	519,930.00	0.3249	3,249,000.00
36	黎建江	472,665.00	0.2954	2,954,000.00
37	邹学红	433,275.00	0.2708	2,708,000.00
38	万国俊	381,282.00	0.2383	2,383,000.00
39	田嘉文	369,940.00	0.2312	2,312,000.00
40	陈建林	316,469.00	0.1978	1,978,000.00
41	魏志远	315,110.00	0.1969	1,969,000.00
42	黄小云	157,554.00	0.0985	985,000.00
	合 计	66,128,240.00	41.3240	413,240,0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名品世家 51.00% 股权。

2020 年 12 月 2 日，宝德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1 年 6 月 9 日，宝德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调整后）的议案》、《关于<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相关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20 日，宝德股份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

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品世家前身为名品世家（北京）酒业连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平谷分局【2015 第 0027887 号】号文批准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7676639453W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名品世家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002.31 万股。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平谷园兴谷 A 区兴谷西路 1 号-1，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8 号大成国际 A2 座 1510，实际控制人为陈明辉，一致行动人为周长英。

四、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情况

（一）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公司收购名品世家 51% 股权之交易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公司依据购买完成后的股权构架，以宝德股份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和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基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备考财务报表的假设前提、编制方法，附注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等编制本备考财务报表。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假设前提

- 1.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方案已获相关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批准并能顺利实施。
- 2.本备考财务报表假设附注所述收购名品世家 51.00% 股权已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
- 3.本备考财务报表涉及交易对价系公司自筹，约 52.42% 系账面货币资金（假设 2020 年 1 月 1 日取得 3,000.00 万元长期借款，资金使用成本按照银行 5 年以上长期贷款基准利率测算），余款公司拟于期后取得资产处置款后进行支付。
- 4.基于简化考虑，本备考财务报表净资产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和“归属于少数股东净资产”列报，不再细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因上述购买股权行为涉及的费用及税务成本等的影响无法准确测算,本备考财务报表对其影响不予反映。

6. 基于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特定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列示与上述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相关的备考合并附注,未具体披露与本次重组交易无直接关系的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公允价值等信息。

(三)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购买的名品世家 51.00%股权需要纳入合并范围,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以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上述公司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由于前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实际收购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四)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

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

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

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

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

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

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和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逾期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参考历史经验，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无明显迹象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商业承兑 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同“应收账款”）
企业客户 组合	一般客户应收款 项	参考该组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 风险组合	应收融资租赁、应 收保理款	参考该组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风险资产类型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	---------	--------------

低风险组合	应收政府补助、税费返还、退税、金融机构利息、股利，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分、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等类别	根据款项性质及付款人信用，参考历史经验，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无明显迹象表明其已发生减值，则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其他组合	一般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	参考该组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非标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标准化产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

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40	3	2.4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	9.70—32.33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10	3	9.70—24.25
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

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八)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非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规定的时间	土地使用证
专利	法律保护的时间	专利证书
非专利技术	10 年	技术协议
软件	10 年	外购之日起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著作权	10 年	软件著作权证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

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

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3)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3.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1) 本公司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无需安装或者仅需简单安装调试的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产品已经发出且取得客户验收单据的当月确认收入；需经安装调试并验收的产品，在产品已经发出且取得客户验收合格单当月确认收入。

(2) 本公司的子公司销售的酒类商品

本公司的子公司销售酒品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相关控制权转移时点为：

- ①购货方自取的，在购货方验收合格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 ②由公司代购货方办理运输的，在商品交付第一承运人之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 ③由公司负责办理运输的，在商品交付客户并取得客户签署商品验收单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的子公司与部分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以及其他导致约定的对价金额发生变化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子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3) 本公司的子公司酒类营销服务

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酒类营销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子公司在合同约

定的履约时段内，分期确认收入。

(二十七)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租赁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租赁准则：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七)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租赁准则：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十八）使用权资产、（二十四）租赁负债。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回租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

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二)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者企业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34)》。

(2)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1-038)》。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 (2020 年 1 月 1 日) 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44,082,148.95	-44,082,148.95		-44,082,148.95	
合同负债		4,966,670.63		4,966,670.63	4,966,670.63
其他流动负债		39,115,478.32		39,115,478.32	39,115,478.32
负债合计	44,082,148.95				44,082,148.95

(2)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三十）。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使用权资产			2,718,966.01	2,718,966.01	2,718,966.01
资产合计			2,718,966.01	2,718,966.01	2,718,966.01
租赁负债			1,428,653.08	1,428,653.08	1,428,653.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1,935.23	1,241,935.23	1,241,935.23
负债合计			2,670,588.31	2,670,588.31	2,670,588.31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及当期经审批免抵的增值税额之和	7%、5%	
教育费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及当期经审批免抵的增值税额之和	3%	
地方教育附加	当期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及当期经审批免抵的增值税额之和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税率情况说明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5%
西安宝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宝德九思（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	2.5%
青岛天禄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2.5%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25%
霍尔果斯名品世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北京明品科技有限公司	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江西名品世家酒业有限公司	5%/2.5%
江西名品世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根据 2020 年 12 月 1 日陕西省科技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税局、陕西省地税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61000112），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即从 2020 年度开始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至 2022 年底。

2、根据 2019 年 12 月 2 日陕西省科技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税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961001260），子公司西安宝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即从 2019 年度开始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至 2021 年底。

3、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同意霍尔果斯名品世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4、2018 年 10 月 31 日，北京明品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11004783，有效期三年，即从 2018 年度开始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至 2020 年底优惠期已满，2021 年 1-6 月暂按 15% 计缴所得税。批准机关：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5、宝德九思（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青岛天禄盛世投资有限公司、江西名品世家酒业有限公司、江西名品世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所得税优惠政策如下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二、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

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9,513.01	161,179.83
银行存款	58,712,444.66	58,206,374.01
其他货币资金	36,883,391.78	47,434,454.32
未到期应收利息	167,722.91	166,399.79
合计	95,793,072.36	105,968,407.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989,653.74	47,234,954.32
履约保证金	354,500.00	199,500.00
合计	36,344,153.74	47,434,454.32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22,571.04
合计		422,571.04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其中：账龄组合					
合计					

续：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434,285.31	100.00	11,714.27	2.70	422,571.04
其中：账龄组合	434,285.31	100.00	11,714.27	2.70	422,571.04
合计	434,285.31	100.00	11,714.27	2.70	422,571.04

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续：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34,285.31	11,714.27	2.7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1,714.27		11,714.27			
其中：账龄组合	11,714.27		11,714.27			
合计	11,714.27		11,714.27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7,388,540.27	82,542,857.19
1—2年	2,945,239.02	1,923,877.92
2—3年	1,474,742.64	1,676,280.71
3年以上	12,159,187.71	11,479,523.25
小计	163,967,709.64	97,622,539.07
减：坏账准备	20,794,769.48	16,790,570.77
合计	143,172,940.16	80,831,968.30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769,806.50	5.35	8,769,806.5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5,197,903.14	94.65	12,024,962.98	7.75	143,172,940.16
其中：账龄组合	155,197,903.14	94.65	12,024,962.98	7.75	143,172,940.16
合计	163,967,709.64	100.00	20,794,769.48	12.68	143,172,940.16

续：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832,858.20	9.05	8,832,858.2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8,789,680.87	90.95	7,957,712.57	8.96	80,831,968.30
其中：账龄组合	88,789,680.87	90.95	7,957,712.57	8.96	80,831,968.30
合计	97,622,539.07	100.00	16,790,570.77	17.20	80,831,968.30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安市西工大高商科技有限公司	2,484,000.00	2,484,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KanaEnergyServices, Inc.	6,285,806.50	6,285,806.50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69,806.50	8,769,806.50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安市西工大高商科技有限公司	2,484,000.00	2,484,000.00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KanaEnergyServices, Inc.	6,348,858.20	6,348,858.20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832,858.20	8,832,858.20	100.00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7,388,540.27	7,370,612.64	5.00
1—2 年	2,945,239.02	589,047.80	20.00
2—3 年	1,474,742.64	709,671.33	48.12
3 年以上	3,389,381.21	3,355,631.21	99.00
合计	155,197,903.14	12,024,962.98	7.75

续: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2,542,857.19	4,127,142.86	5.00
1—2 年	1,923,877.92	381,712.14	19.84
2—3 年	1,676,280.71	802,355.44	47.87
3 年以上	2,646,665.05	2,646,502.13	99.99
合计	88,789,680.87	7,957,712.57	8.96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变动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	33,219,890.74		2,470,758.02	1,334,912.86	12,623,649.09	16,790,570.77
坏账准备						

续：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6 月变动情况				2021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	16,790,570.77	3,941,147.01			-63,051.70	20,794,769.48
坏账准备						

其中：2020 年度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方式	备注
陕西华陆化工环保有限公司	1,022,500.00	银行收款	

注：2020 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减少系因处置子公司 Bright Automation, Inc. 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变化，减少坏账准备 12,174,525.16 元；汇率变化导致坏账准备减少 439,123.93 元；债务重组减少坏账准备 10,000.00 元，合计 12,623,649.09 元。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34,912.8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20 年度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钢铁研究总院	108,220.00	无法收回	否
广汉锦程石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88,292.86	无法收回	否
西安宋南浩达机械有限公司	938,4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334,912.8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占 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南京豪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玖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玖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116,549.00	15.32	1,255,827.45
易指生活（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09,822.00	6.29	515,491.10
Kana Energy Services, Inc.	6,285,806.50	3.83	6,285,806.50
封国良	5,760,235.09	3.51	288,011.75
南京天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740,806.00	3.50	287,040.30
合计	53,213,218.59	32.45	8,632,177.10

注：江苏玖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南京豪拓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臧一鸣、臧文章父子；上海玖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臧坤章为臧文章兄弟，因此将上述公司合并列报。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1,485,732.76	94.86	165,413,012.32	98.72
1至2年	10,379,731.32	5.14	1,850,881.81	1.10
2至3年	3,000.00		5,575.46	
3年以上			292,403.62	0.17
合计	201,868,464.08	100.00	167,561,873.21	100.00
减：坏账准备	292,403.62		292,403.62	
预付款项净额	201,576,060.46		167,269,469.59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深圳市蓝科迅通科技有限公司	119,513.27	2-3年	款付货未到
樟树市四特东方韵酒业有限公司	660,405.20	1-2年	款付货未到
北京酒仙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32,715.00	1-2年	款付货未到
合计	1,312,633.47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佛山尖美四方贸易有限公司	20,038,538.14	9.93	1年以内	款付货未到
宁波市牛阵食品有限公司/慈溪市美盛食品有限公司	17,875,125.00	8.85	1年以内	款付货未到
宜宾五粮液酒类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121,979.00	5.51	1年以内	款付货未到
上海瑾澜贸易有限公司	11,011,423.20	5.45	1年以内	款付货未到
信阳市盛林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0.00	3.96	1年以内	款付货未到
合计	68,047,065.34	33.71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54,112.11	8,070,892.78
合计	3,954,112.11	8,070,892.78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426,119.18	7,108,152.57
1—2 年	182,678.68	168,500.00
2—3 年	260,002.16	452,221.71
3 年以上	4,511,070.49	5,262,464.36
小计	8,379,870.51	12,991,338.64
减：坏账准备	4,425,758.40	4,920,445.86
合计	3,954,112.11	8,070,892.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1,885,145.72	2,128,265.76
待收款	867,381.34	1,289,926.96
房租	1,536,283.08	94,500.00
往来款	4,091,060.37	9,478,645.92
合计	8,379,870.51	12,991,338.64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488,227.90	41.63	3,488,227.9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891,642.61	58.37	937,530.50	19.17	3,954,112.11
其中：账龄组合	3,116,246.89	37.19	937,530.50	30.09	2,178,716.39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775,395.72	21.19			1,775,395.72
合计	8,379,870.51	100.00	4,425,758.40	52.81	3,954,112.11

续：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523,217.63	27.12	3,523,217.63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468,121.01	72.88	1,397,228.23	14.76	8,070,892.78
其中：账龄组合	7,362,647.30	56.67	1,397,228.23	18.98	5,965,419.07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2,105,473.71	16.21			2,105,473.71
合计	12,991,338.64	100.00	4,920,445.86	37.87	8,070,892.78

4.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GDSINTERNATIONAL,LLC.	3,488,227.90	3,488,227.90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续: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GDSINTERNATIONAL,LLC.	3,523,217.63	3,523,217.63	100.00	账龄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60,655.86	106,692.59	4.94
1-2 年	51,385.01	5,000.00	9.73
2-3 年	151,869.36	73,861.24	48.63
3 年以上	752,336.66	751,976.66	99.95
合计	3,116,246.89	937,530.49	30.09

续: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35,892.86	304,294.64	5.00
1-2 年	5,000.00	500.00	10.00
2-3 年	451,721.71	225,860.86	50.00
3 年以上	870,032.73	866,572.73	99.60
合计	7,362,647.30	1,397,228.23	18.98

(2)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逾期天数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59,503.04		
1-2 年	132,678.68		
2-3 年	113,500.00		
3 年以上	269,714.00		
合计	1,775,395.72		

续:

逾期天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22,259.71		
1—2 年	113,500.00		
2—3 年	500.00		
3 年以上	869,214.00		
合计	2,105,473.71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1 年 1-6 月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333,162.12	1,064,066.11	3,523,217.63	4,920,445.86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92,261.88	267,435.85		459,697.7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4,989.73	-34,989.73
期末余额	140,900.24	796,630.26	3,488,227.90	4,425,758.40

续：

坏账准备	2020 年度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719,436.13	1,148,065.14	5,074,584.87	6,942,086.14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3,233.98			-343,233.98

坏账准备	2020 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83,999.03		83,999.0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307,681.04	1,307,681.04
其他变动	-43,040.03		-243,686.20	-286,726.23
期末余额	333,162.12	1,064,066.11	3,523,217.63	4,920,445.86

7.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西安宝迪电气有限公司	租金	1,238,523.82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陕西华陆化工环保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157.22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合计		1,307,681.04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21 年 6 月 30 日
GDS INTERNATIONAL,LLC.	往来款	3,488,227.90	5 年以上	41.63	3,488,227.90
西安亚丁湾羽安酒店有限公司	房租款	1,492,503.01	1 年以内	17.81	74,625.15
贵州茅台酒厂(集团)保健酒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11.93	
安徽迎驾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待收回货款	360,000.00	3 年以上	4.3	360,000.00
乌鲁木齐嘉信裕达商贸有限公司	待收回货款	257,879.18	3 年以上	3.08	257,879.18
合计		6,598,610.09		79.74	4,180,732.23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17,574.17	2,407,791.11	4,209,783.06	6,234,129.68	2,407,791.11	3,826,338.57
在产品	2,515,422.75		2,515,422.75	1,134,277.02		1,134,277.02
库存商品	253,461,392.32	1,447,189.71	252,014,202.61	247,583,163.34	1,477,801.77	246,105,361.57
发出商品	6,808,036.99		6,808,036.99	2,827,178.56		2,827,178.56
合计	269,402,426.23	3,854,980.82	265,547,445.41	257,778,748.60	3,885,592.88	253,893,155.7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核销	其他	
原材料	2,407,791.11					2,407,791.11
库存商品	1,477,801.77			30,612.06		1,447,189.71
合计	3,885,592.88			30,612.06		3,854,980.82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核销	其他	
原材料	1,507,633.21	900,157.90				2,407,791.11
库存商品	10,616,611.49			21,208.37	9,117,601.35	1,477,801.77
发出商品		15,285.53			15,285.53	
合计	12,124,244.70	915,443.43		21,208.37	9,132,886.88	3,885,592.88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2020 年度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中其他减少系处置 Bright Automation, Inc. 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变化减少存货跌价准备 9,117,601.35 元。

注释7.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3,545,865.69		193,545,865.69			
无形资产	10,248,492.79		10,248,492.79			
债权	1,131,551.09		1,131,551.09			
合计	204,925,909.57		204,925,909.57			

持有待售资产说明 1: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研发中心标的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出售草堂标的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资产置出相关的议案;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就上述事项形成决议。2021 年 6 月 4 日, 公司与受让方签署了《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恒祥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之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之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 并按照协议约定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收取第一笔资产转让款 15,006,950.00 元。截止报表日, 上述资产产权转移手续尚未办结, 被划分至持有待售资产进行列报, 与之相关的债务划分至持有待售负债列报, 收取的款项在其他应付款列报。

持有待售资产说明 2: 持有待售资产中部分固定资产(草堂办公楼及厂房)尚未办妥产

权证书。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505,955.21
供应商返利	1,884,326.82	1,446,483.32
可抵扣税金	4,760,095.61	9,715,433.94
预缴税金		1,717,248.22
其他	56,827.51	1,833.58
合计	6,701,249.94	31,386,954.27

注释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说明：

根据子公司名品世家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工商信息，名品世家与江西日晟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中福光彩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李方亮共同出资成立名品世家新零售有限公司，名品世家认缴出资 384 万元，股权占比 4.8%，实缴出资为 20 万元，工商核准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6 日，至资产负债表日处于开办期，仅开展试运营，未正产进行经营，根据名品世家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确定的财务报表，主营收入仅为 55.50 万元，净利润-7.70 万元，净资产为-10.09 万元，名品世家判断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将该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

注释10.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 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5,817,417.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55,166,742.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5,166,742.61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650,674.96
二. 累计折旧（摊销）	

项目	房屋建筑物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53,73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53.54
本期计提	15,453.54
3. 本期减少金额	2,229,655.8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229,655.84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239,529.76
三. 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411,145.20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3,363,685.51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 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2,670,48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146,928.82
固定资产转入	3,146,928.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5,817,417.57
二. 累计折旧（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34,15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9,575.93
本期计提	1,336,903.49
固定资产转入	82,67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53,732.06
三.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3,363,685.51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1,636,332.62

注释11. 固定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6,453,009.25	154,443,572.86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76,114,417.68	1,911,582.94	1,931,143.95	5,327,227.13	247,855.11	185,532,22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336,294.54					171,336,294.54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67,279,421.15					167,279,421.15
(2) 其他减少	4,056,873.39					4,056,873.39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4,778,123.14	1,911,582.94	1,931,143.95	5,327,227.13	247,855.11	14,195,932.27
二. 累计折旧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622,723.23	1,281,869.33	307,961.77	3,679,273.59	196,826.03	31,088,653.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7,968.58	93,287.43	229,353.93	176,636.86	18,767.76	2,656,014.56
(1) 计提	2,137,968.58	93,287.43	229,353.93	176,636.86	18,767.76	2,656,014.56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01,745.49					26,001,745.49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6,001,745.49					26,001,745.49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1,758,946.32	1,375,156.76	537,315.70	3,855,910.45	215,593.79	7,742,923.02
三.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3,019,176.82	536,426.18	1,393,828.25	1,471,316.68	32,261.32	6,453,009.25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0,491,694.45	629,713.61	1,623,182.18	1,647,953.54	51,029.08	154,443,572.86

续：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年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64,383,988.39	1,974,489.60	960,680.79	4,841,437.42	378,963.36	172,539,559.56
1. 本期增加金额	14,877,358.11	39,823.00	1,437,541.55	949,731.02	51,742.48	17,356,196.16
(1) 外购		39,823.00	1,445,437.40	957,555.23	54,807.47	2,497,623.10
(2) 在建工程转入	14,877,358.11					14,877,358.11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95.85	-7,824.21	-3,064.99	-18,785.05
2. 本期减少金额	3,146,928.82	102,729.66	467,078.39	463,941.31	182,850.73	4,363,528.91
(1) 处置或报废		102,729.66				102,729.6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146,928.82					3,146,928.82
(3) 出售子公司			467,078.39	463,941.31	182,850.73	1,113,870.43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76,114,417.68	1,911,582.94	1,931,143.95	5,327,227.13	247,855.11	185,532,226.81
二. 累计折旧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1,670,462.15	1,230,656.14	484,950.61	3,357,236.75	185,642.04	26,928,947.69
1. 本期增加金额	4,034,933.52	79,953.85	181,726.33	427,042.22	181,734.07	4,905,389.99
(1) 计提	4,034,933.52	79,953.85	186,804.93	427,295.20	184,583.88	4,913,571.3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78.60	-252.98	-2,849.81	-8,181.39
2. 本期减少金额	82,672.44	28,740.66	358,715.17	105,005.38	170,550.08	745,683.73
(1) 处置或报废		28,740.66				28,740.6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2,672.44					82,672.44
(3) 出售子公司			358,715.17	105,005.38	170,550.08	634,270.63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622,723.23	1,281,869.33	307,961.77	3,679,273.59	196,826.03	31,088,653.95
三. 减值准备						
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 本期增加金额						
(1) 本期计提						
5.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0,491,694.45	629,713.61	1,623,182.18	1,647,953.54	51,029.08	154,443,572.86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2,713,526.24	743,833.46	475,730.18	1,484,200.67	193,321.32	145,610,611.87

注释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2,670,58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48,377.70
租赁	48,377.7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2,718,966.01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551,564.05
计提	551,564.0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551,564.05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 月 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2,167,401.96
2. 2021 年 1 月 1 日	2,670,588.31

注释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884,878.00	10,339,460.76	9,417,000.00	4,275,808.53	2,632,340.40	39,549,487.69
2. 本期增加金额				9,557.52		9,557.52
购置				9,557.52		9,55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884,878.00					12,884,878.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2,884,878.00					12,884,878.00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10,339,460.76	9,417,000.00	4,285,366.05	2,632,340.40	26,674,167.21
二. 累计摊销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29,007.31	7,138,330.69	9,417,000.00	2,463,016.31	1,779,589.12	23,326,943.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377.90	549,877.55		215,110.15	91,965.94	964,331.54
本期计提	107,377.90	549,877.55		215,110.15	91,965.94	964,33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6,385.21					2,636,385.21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及前一个年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636,385.21					2,636,385.21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7,688,208.24	9,417,000.00	2,678,126.46	1,871,555.06	21,654,889.76
三. 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 年 6 月 30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6 月 30 日		2,651,252.52		1,607,239.59	760,785.34	5,019,277.45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355,870.69	3,201,130.07		1,812,792.22	852,751.28	16,222,544.26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商标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884,878.00	10,339,460.76	9,417,000.00	4,405,466.65	2,623,340.40	9,000.00	39,679,145.81
1. 本期增加金额							
2. 本期减少金额				129,658.12			129,658.12
处置				129,658.12			129,658.12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884,878.00	10,339,460.76	9,417,000.00	4,275,808.53	2,623,340.40	9,000.00	39,549,487.69
二. 累计摊销							
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271,309.75	6,038,566.45	9,417,000.00	2,067,289.40	1,586,656.07	8,509.18	21,389,330.85
4. 本期增加金额	257,697.56	1,099,764.24		446,098.58	183,933.05	490.82	1,987,984.25
本期计提	257,697.56	1,099,764.24		446,098.58	183,933.05	490.82	1,987,984.25
5. 本期减少金额				50,371.67			50,371.67
处置				50,371.67			50,371.67
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529,007.31	7,138,330.69	9,417,000.00	2,463,016.31	1,770,589.12	9,000.00	23,326,943.43
三. 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355,870.69	3,201,130.07		1,812,792.22	852,751.28		16,222,544.26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613,568.25	4,300,894.31		2,338,177.25	1,036,684.33	490.82	18,289,814.96

注释14. 开发支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1 年 6 月 30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油田井下温度测量系统		339,485.00		148,201.61		191,283.39
抽油机智能优化控制系统		355,527.14		148,315.31		207,211.83
合计		695,012.14		296,516.92		398,495.22

开发项目的说明：

目前公司有两项在研项目于开发阶段发生的费用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其中，油田井下温度测量系统项目已完成样机的整机测试、中试阶段及调试工作，对过程测试中出现的问题已进行分析并得以解决；抽油机智能优化控制系统项目已完成了研发样机的中试及现场调试工作，后期尚需对调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并提出解决方案，不断完善图纸及产品的优化设计工作，最终批量生产并投放市场。

注释15.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24,018.44			24,018.44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353,145,974.50			353,145,974.50
合计	353,169,992.94			353,169,992.94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24,018.44			24,018.44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353,145,974.50		353,145,974.50
合计	24,018.44	353,145,974.50		353,169,992.94

说明：本公司购买名品世家 51.00%股权的交易对价（合并成本）为 534,190,000.00 元，购买日被购买方名品世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账面价值）为 354,988,285.30 元，其中本公司享有份额为 181,044,025.50 元，公司将合并成本与享有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差 353,145,974.50 确认为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根据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锋评报字（2021）第 01128 号评估报告，2021 年度预测收入 131,704.51 万元，净利润 11,240.83 万元；名品世家 2021 年经审计年化收入 125,919.34 万元，净利润 11,849.10 万元，公司酒品销售存在明显的淡旺季，年底为销售旺季，预期可达成目标。

中国酒类市场当中，白酒占据明显的主导地位，商务消费和个人消费成为主流，消费者诉求集中在“保真、喝好一点”，而公司拥有一级经销商资质，可以很好的满足消费者保真需求。名品世家在酒品流通行业深耕多年，建立了完整的上下游供应链，且公司拟兼合上市公司资源，在该行业继续发扬壮大。

综上所述，收购名品世家所形成的商誉暂不存在减值迹象。

注释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
装修费	858,654.71	4,056,873.39	539,118.84		4,376,409.26
网络使用费		4,560.00	380.00		4,180.00
合计	858,654.71	4,061,433.39	539,498.84		4,380,589.26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8,054,705.48	3,609,273.05	447,993.84	10,357,329.98	858,654.71
房屋租赁费	24,500.00		3,500.00	21,000.00	
网络使用费	500.00	4,560.00	3,039.98	2,020.02	
产品溯源防伪服务费		14,150.94	14,150.94		
合计	8,079,705.48	3,627,983.99	468,684.76	10,380,350.00	858,654.71

注释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5,553,250.98	4,818,570.65	6,255,672.49	1,406,517.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8,287.27	64,055.66	364,933.71	88,293.05
资产减值准备	1,447,189.81	361,797.45	16,676,513.80	2,649,257.24
使用权资产	28,848.56	7,212.14		
合计	27,367,576.62	5,251,635.90	23,297,120.00	4,144,067.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供应商返利预提	1,208,493.80	302,123.45	1,752,135.17	438,033.7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07,791.11	2,407,791.11
可抵扣亏损	26,123,417.30	25,640,841.86
合计	28,531,208.41	28,048,632.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31 年	1,789,632.05		
2030 年	10,312,419.33	10,312,419.33	
2029 年	11,753,103.63	11,753,103.63	
2028 年	2,247,213.45	3,555,614.68	
2027 年			
2026 年	1,344.62		
2025 年	19,704.22	19,704.22	
合计	26,123,417.30	25,640,841.86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7,000,000.00	4,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636,648.61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141.11	16,308.37
合计	7,012,141.11	7,652,956.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抵押+保证借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编号为 BJZX0910120200013 的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400.00 万元整, 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归还本金 363,351.39 元。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总经理陈明辉与华夏银行签订编号为 BJZX0910120200013-11 的个人保证合同, 担保债权额 400.00 万元, 保证期间: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 BJZX0910120200013-21 号抵押合同，以本公司所持有的房产为以上借款提供担保，抵押房产情况如下：

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8 号楼 12 层 15A10，担保债权额 400.00 万元，权属编号为：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 0062115 号，评估价值为 1,002.93 万元。

2.保证借款：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江西南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编号为[2020]农商营流借字第 187302020072910030001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江西南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0]农商营保字第 B18730202007290001 的保证合同，授信额度 400.00 万元，授信期间：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江西南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编号为[2020]农商营流借字第 187302020072910030001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江西南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20]农商营保字第 B18730202007290001 的保证合同，授信额度 400.00 万元，授信期间：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2.保证借款：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JK201421562001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分行办理福费廷融资业务，金额 100.00 万元，融资期间为 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陈明辉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BZ210421562001 的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释19. 应付票据

种类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255,400.00	82,413,778.00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20. 应付账款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1,961,847.43
应付工程款		3,000,984.37
应付设备款		867,379.37
应付服务费	1,408,074.76	1,428,349.48
应付货款	8,911,769.00	5,742,183.18
房租	15,000.00	
合计	10,334,843.76	13,000,743.83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1年6月30日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酒仙联合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953,890.00	货款未结算
南京国策酒业有限公司	796,293.28	货款未结算
西安思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37,176.92	货款未结算
威图电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05,000.00	货款未结算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110,320.00	货款未结算
合计	2,202,680.20	

注释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款	67,612,635.64	40,186,699.02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2,798,926.01	8,694,233.06	9,917,221.59	1,575,937.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7.55	627,345.91	569,445.29	59,058.17
合计	2,800,083.56	9,321,578.97	10,486,666.88	1,634,995.65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839,723.85	14,725,849.79	14,766,647.63	2,798,926.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24.11	89,628.11	105,494.67	1,157.55
合计	2,856,747.96	14,815,477.90	14,872,142.30	2,800,083.5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1,643.55	7,905,410.28	9,216,172.83	800,881.00
职工福利费		34,562.53	34,562.53	-
社会保险费	27,480.97	380,444.79	358,956.96	48,968.8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6,941.42	353,245.74	335,051.61	45,135.55
补充医疗保险		4,827.97	3,919.35	908.62
工伤保险费	107.95	13,172.78	11,748.08	1,532.65
生育保险费	431.60	9,198.30	8,237.92	1,391.98
住房公积金	1,880.00	241,913.00	238,891.00	4,90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7,921.49	131,902.46	68,638.27	721,185.68
合计	2,798,926.01	8,694,233.06	9,917,221.59	1,575,937.48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4,062.93	13,517,123.79	13,609,543.17	2,111,643.55
职工福利费		205,761.95	205,761.95	
社会保险费	15,178.57	508,711.75	496,409.35	27,480.9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3,263.55	499,421.34	485,743.47	26,941.42
补充医疗保险		3,699.12	3,699.12	
工伤保险费	532.66	4,126.68	4,551.39	107.95
生育保险费	1,382.36	1,464.61	2,415.37	431.60
住房公积金	100.00	302,285.00	300,505.00	1,88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0,382.35	191,967.30	154,428.16	657,921.49
合计	2,839,723.85	14,725,849.79	14,766,647.63	2,798,926.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908.02	597,805.98	546,680.85	52,033.15
失业保险费	249.53	29,539.93	22,764.44	7,025.02
合计	1,157.55	627,345.91	569,445.29	59,058.17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6,019.06	85,930.72	101,041.76	908.02
失业保险费	1,005.05	3,697.39	4,452.91	249.53
合计	17,024.11	89,628.11	105,494.67	1,157.55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7,605,450.40	19,616,029.70
增值税	906,413.87	1,375,848.82
印花税	399,106.40	456,107.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937.49	75,498.73
教育费附加	21,467.65	35,083.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311.48	23,389.35
个人所得税	112,954.04	96,440.62
房产税	505,276.56	326,471.92
防洪水利基金	4,417.24	1,796.24
土地使用税	60,371.30	60,371.30
合计	19,678,706.43	22,067,037.60

注释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897,308.34	637,758.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5,862,645.13	273,986,171.62
合计	286,759,953.47	274,623,929.96

(一) 应付利息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利息	897,308.34	637,758.34

(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购买款	254,190,000.00	254,19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3,964,401.21	5,110,807.41
往来款	12,701,293.92	14,685,364.21
资产处置价款	15,006,950.00	
合计	285,862,645.13	

说明 1: 本备考财务报表涉及收购名品世家 51%股权的交易对价 53,419.00 万元系公司自筹, 其中 25,000.00 万元系账面货币资金, 3,000.00 万元系银行长期借款; 余款 25,419.00 万元公司拟于期后取得资产处置款后进行支付, 本备考财务报表在“其他应付款-股权购买

款”进行列报。

说明 2: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 与受让方签署了《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恒祥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之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之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 并按照协议约定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收取第一笔资产转让款 15,006,950.00 元。由于截止报表日, 交易标的的产权转移手续尚未办结, 所以公司将收取款项暂在“其他应付款-资产处置价款”进行列报。

注释25. 持有待售负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	3,505,229.13	

说明: 详见持有待售资产。

注释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28,300.00	2,228,3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7,402.49	
合计	3,305,702.49	2,228,300.00

注释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8,582,912.38	4,922,007.73
Bright Automation, Inc.超额亏损以及未实现内部交易		415,042.49
合计	8,582,912.38	5,337,050.22

注释28.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模拟并购贷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25,081.66	1,483,062.50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38,225,081.66	37,483,062.50

长期借款说明:

(1) 抵押保证借款: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签订合同编号为 BJZX0910120200005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6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总经理陈明辉与华夏银行签订编号为 BJZX0910120200005-11 的个人保证合同，担保债权额 600.00 万元，保证期间：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

本公司子公司名品世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 BJZX0910120200005-21 号抵押合同，以其所持有房产为以上借款提供抵押，抵押房产情况如下：

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8 号 12 层 15A10，担保债权额 600.00 万元，权属编号为：京（2016）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173979 号，评估价值为 1,002.93 万元。

（2）模拟并购贷款

该款项主要是模拟本次公司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对名品世家的股权收购已完成，用于支付对价的中长期借款已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取得。

注释29. 租赁负债

剩余租赁年限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1月1日
1年以内	1,051,300.57	1,097,529.14
1-2年	876,669.14	1,097,529.14
2-3年	380,433.13	618,009.14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2,308,402.85	2,813,067.4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5,853.73	142,479.12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2,222,549.12	2,670,588.3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77,402.49	1,241,935.23
合计	1,145,146.63	1,428,653.08

注释30.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6月30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599,999.93		600,000.00	2,999,999.93	收到政府补助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4,799,999.93		1,200,000.00	3,599,999.93	收到政府补助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2021年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效节能石油钻采一体化电控设	3,599,999.93			600,000.00		2,999,999.93	与资产相关

备产业化项目							
--------	--	--	--	--	--	--	--

续：

负债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效节能石油钻采一体化电控设备产业化项目	4,799,999.93			1,200,000.00		3,599,999.93	与资产相关

(1) 根据 2013 年 5 月 13 日陕工信发[2013]215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工业领域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计划的通知》及 2013 年 6 月 13 日市财函[2013]599 号《关于拨付 2013 年省级工业领域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资金的通知》，西安市财政局下拨专项资金 200 万元，用于专项支持公司高效节能石油钻采一体化电控设备产业化建设项目，其中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收到补贴款 160 万元，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收到补贴款 40 万元。

(2) 根据财政部财建[2013]340 号和省发改委陕发改投资[2013]980 号文件，陕西省财政厅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下发了《关于下达 2013 年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陕财办建[2013]281 号，陕西省财政厅下拨专项资金 1000 万元，专项用于公司新建高效节能石油钻采一体化电控设备产业化项目。

注释31. 净资产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55,105,461.44	524,807,750.30
归属于少数股东净资产	242,662,004.02	213,606,512.00
净资产合计	797,767,465.46	738,414,262.30

注释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4,918,638.22	559,117,236.16	1,045,146,767.70	927,519,948.30
其他业务	4,692,993.34	908,347.20	7,194,066.74	1,933,508.49
合计	649,611,631.56	560,025,583.36	1,052,340,834.44	929,453,456.79

说明：由于模拟收购名品世家 51% 股权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名品世家子公司贡献了大部分的收入和利润；符酒品贸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预期，所以本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原名品世家主营业务/其他业务列报口径进行合并列报。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金额
一、商品类型	649,611,631.56
石油钻采自动化产品及服务	10,623,284.32
租赁收入	4,692,993.34
销售商品收入	595,976,718.74
提供服务收入	35,865,805.00
软件研发及系统维护收入	2,452,830.16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49,611,631.56
在某一时点转让	609,052,833.2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40,558,798.34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服务收入、租赁收入等，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分摊确认收入。

注释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印花税	298,720.41	775,262.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943.64	123,127.89
教育费附加	63,455.53	102,865.28
房产税	970,180.81	1,268,246.32
土地使用税	120,862.60	181,353.90
其他税费	9,963.33	27,525.81
合计	1,538,126.32	2,478,381.26

注释3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工资	1,375,222.96	2,680,993.78
市场咨询费	72,247.95	1,459,415.27
业务招待费	1,261,376.33	601,129.87
业务宣传费	120,175.14	551,077.75
维修费	204,602.81	296,672.16
市内交通费	35,117.60	259,735.86
租赁费	121,684.44	252,548.72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差旅费	76,390.10	242,838.10
仓储装卸费	18,464.22	230,343.40
办公费	138,045.17	225,155.11
折旧摊销	307,237.91	165,380.77
其他	156,676.03	348,057.96
合计	3,887,240.66	7,313,348.75

注释3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5,308,226.76	9,817,619.12
咨询服务费	1,690,822.07	7,207,627.62
租赁费		545,943.05
折旧及摊销	3,848,093.57	6,010,454.33
办公费	1,161,487.75	3,301,279.65
业务招待费	389,511.11	641,409.94
差旅费	211,170.74	518,914.08
车辆使用及交通费	190,145.76	620,968.47
合并内部交易抵销形成的税金成本		113,207.65
其他	368,084.64	967,140.62
合计	13,167,542.40	29,744,564.53

注释36. 研发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081,498.09	2,170,438.96
材料费	177,755.01	260,352.07
研发设备及设施费	1,789.25	4,671.92
其他	15,783.33	372,380.37
合计	1,276,825.68	2,807,843.32

注释3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1,942,978.44	3,574,932.63
减：利息收入	3,851,476.87	5,977,829.95
汇兑损益	305,620.42	213,292.40
银行手续费	305,210.25	150,793.60
合计	-1,297,667.76	-2,038,811.32

注释38.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7,602,987.76	7,502,008.58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6,389,594.78	5,272,226.76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助款		7,993.17	
高效节能石油钻采一体化电控设备产业化项目	6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研发补助		50,000.00	
创业系列优惠政策补贴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补贴		4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补贴		150,000.00	
稳岗补贴		421,788.65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392.9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602,987.76	7,502,008.58	

注释3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02,869.58	8,385,137.84
结构性存款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4,551.84	658,171.03
债务重组利得		-652,371.87
合计	827,421.42	8,390,937.00

注释4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坏账损失	-3,595,675.44	2,871,205.71

注释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0,612.06	-894,235.06

注释4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损失		-122,503.75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519.99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79,286.45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损益	-634,718.45	
合计	-634,718.45	-209,310.19

注释4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7,000.00	21,812.50	37,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	8,680.23	34,158.04	8,680.23
合计	445,680.23	55,970.54	445,680.23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补贴		21,812.5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入统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1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000.00	21,812.50	

注释4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3,500.00	
其他		121,495.94	
滞纳金	360.49	165,810.00	360.49
对外捐赠	100,000.00	22.50	100,000.00
合计	100,360.49	290,828.44	100,360.49

注释4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474,920.29	20,748,71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8,195.46	2,658,248.54
合计	16,236,724.83	23,406,958.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75,589,927.99	101,477,799.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609,287.17	25,383,165.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45,911.83	-3,350,131.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9,902.42	11,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251.91	243,425.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33,049.6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315,882.37
其他		2,331.32
所得税费用	16,236,724.83	23,406,958.89

注释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989,653.7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354,500.00	用于担保的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19,176.82	银行借款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411,145.20	银行借款担保
合计	39,774,475.76	

其他说明：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以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为抵押（账面价值共计 343.03 万元），取得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 1 笔长期借款，借款金额 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参见注释 28。

注释4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21 年 1-6 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详见附注七注释 3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7,002,987.76	7,002,987.76	详见附注七注释 38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37,000.00	37,000.00	详见附注七注释 43
合计	7,639,987.76	7,039,987.76	

续：

政府补助种类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	---------	-----------	----

政府补助种类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200,000.00	详见附注七注释 29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302,008.58	6,302,008.58	详见附注七注释 37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1,812.50	21,812.50	详见附注七注释 42
合计	6,323,821.08	7,523,821.08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	534,190,000.00	51.00	现金购买

续：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2020 年 1 月 1 日	详见：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649,292,851.11	139,148,401.0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34,19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1,044,025.50
商誉	353,145,974.50

(二)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Bright Automation, Inc	600,000.00	100%	以现金方式出售	2020 年 8 月 31 日	详见：说明	888,492.31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Bright Automation, Inc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甲方）与西安广顺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乙方）及西安宝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丙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 Bright Automation, Inc（简称“BA 公司”）100%的股权以 6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乙方。各方同意并确认，根据 2019 年度甲方出

具的审计报告中标的公司相关的财务数据，标的公司的净资产为-4,388.86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协议签订日甲方及丙方对标的公司的债权金额合计为 4,731.74 万元。作为一揽子交易安排，甲方及丙方放弃对标的公司的上述债权。鉴于中美贸易摩擦及新冠疫情的影响，同时考虑标的公司年初至股权转让日期间损益，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 60.00 万元人民币。

双方约定在全部股权转让对价支付完成后，公司完全退出 BA 公司的经营活动，由乙方开始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全面负责该公司的经营管理。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收到乙方支付的前述股权转让对价 60.00 万元，公司已经完全退出 BA 公司经营管理。截至目前因受让方原因未能取得国家商务部审批备案结果；同时由于国际疫情的影响，针对 BA 公司境外股权变更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本公司认为：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收到乙方支付的 BA 公司 100% 股权转让对价，并退出 BA 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实际已经丧失对 BA 公司的控制权。由于被投资方股权转让事宜须经国家商务部审批备案。故丧失控制权日，公司未确认 BA 公司股权处置收益；丧失控制权日，本公司将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的持有 BA 公司全部股权的账面价值以及与 BA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列报于“其他流动负债”科目（被投资单位资不抵债），收到的股权转让对价列报于“其他应付款”科目。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办妥 BA 公司境外投资商务部备案，完成 BA 公司投资主体的变更。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名称	变更原因
宝德九思（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设立
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	2021 年设立
青岛天禄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设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安宝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销售和服务	100.00		设立
宝德九思（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管理咨询及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天禄盛世(北京)酒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零售业	100.00	设立
青岛天禄盛世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设立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商品批发、零售, 品牌服务	51.00	购入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	江西省抚州市	商品批发、零售	51.00	购入
北京明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及技术开发	30.60	购入
霍尔果斯名品世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	咨询服务	51.00	购入
江西名品世家酒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	江西省抚州市	商品批发、零售	51.00	购入
江西名品世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	江西省抚州市	商品批发、零售	51.00	购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1 年 1-6 月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49.00	29,059,267.25		241,915,184.26	

续: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备注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49.00	39,381,372.05		213,606,512.0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为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但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项目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流动资产	656,516,669.82	601,445,551.22
非流动资产	8,682,793.33	6,720,296.61
资产合计	665,199,463.15	608,165,847.83
流动负债	164,033,427.06	166,564,325.92
非流动负债	6,770,106.02	6,451,096.29
负债合计	170,803,533.08	173,015,422.21
营业收入	629,596,711.73	1,019,696,139.38
净利润	59,245,504.45	79,411,545.33

项目	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综合收益总额	59,245,504.45	79,881,26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5,075,859.39	87,639,229.23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大股东情况

大股东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赵敏、邢连鲜夫妇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	38.23	38.23

说明：2021 年 7 月 5 日，赵敏与罗惠忠、刘珂、钱雪、雷钦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赵敏向前述 4 名自然人，分别转让所持上市公司 5% 股份，共计转让上市公司 20% 股份。转让完成后，赵敏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8.23% 股份，首拓融汇及其一致行动人中融创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28.17% 股份，首拓融汇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解直锟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新融创为首拓融汇一致行动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伟	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喻继江	公司董事
房坤	公司原独立董事
王汕	公司独立董事
张君	公司独立董事
段东辉	公司独立董事
辛然	公司董事
杨亚玲	公司董事
赵萍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周增荣	公司监事
王政	公司原监事
常海	公司监事
刘悦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蔡艳伶	公司财务总监
祁大同	原独立董事
王满仓	原独立董事
徐嘉斌	原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李涛	原监事
杨薇	原监事
重庆中新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文水县宝德华陆水务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青铜峡市宝德华陆水务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恒天中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植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高晟财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晟视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中植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晟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唐信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易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新湖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高晟财富湖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陈明辉	子公司总经理
周长英	与子公司总经理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孟雷	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甘茂盛	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6 月 5 日辞任董事
王洪娟	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新国	子公司董事
龙军生	子公司董事
范辉	子公司 2020 年 6 月 25 日任职董事
梅建民	子公司 2020 年 6 月 25 日任职董事
陶小勇	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 年 6 月 5 日辞任董事
温剑	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9 月 1 日离任
王宏涛	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9 月选任监事会主席
李伟	子公司监事，2018 年 9 月选任
封海泉	子公司监事，2018 年 9 月选任
符竹亮	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9 月换届离任；霍尔果斯名品世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子公司）监事
周长林	子公司公司总经理兄弟
刘小清	子公司总经理兄弟的配偶
南丰县东方国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总经理控制的公司
曾学风	子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任财务负责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山东车友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名品世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子公司）监事为该公司法人
大连云谷车生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名品世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子公司）监事为该公司法人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方国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总经理控制的公司
王灿	公司独立董事
常海	公司监事
邢连鲜	公司原董事、原副总经理、原董事会秘书
中植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青岛恒天鑫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西安恒祥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四)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山东车友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888,769.91
周长林	销售货物		9,988.16
青岛恒天鑫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53,026.55	
合计		453,026.55	-1,878,781.75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封海泉	车辆		10,8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7/29	2024/7/28	否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1/1/19	2023/1/18	否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2/4/20	2025/4/19	否
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4/27	2025/4/26	否
合计	25,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与江西南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编号为[2020]农商营保字第 B18730202007290001 的保证合同,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江西南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编号为 [2020] 农商营流借字第 187302020072910030001 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借款金额 4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8 日。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MP2020ZBZ01 保证合同,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MP2020ED01 授信额度协议下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授信额度 1800.00 万元整,授信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

3) 本公司的子公司名品世家与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BZ210421562001 的保证合同,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签订编号为 JK210421562001 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借款金额 2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19 日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签订编号为 DLG21771010014 的国内信用证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借款金额 1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明辉	6,000,000.00	2023/1/17	2025/1/16	否
陈明辉	2,000,000.00	2022/4/20	2025/4/19	否
陈明辉	1,000,000.00	2022/4/27	2025/4/26	否
陈明辉	18,000,000.00	2021/11/18	2023/11/17	否
合计	27,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的子公司总经理陈明辉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编号为 BJZX0910120200005-11 的个人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所签订的 BJZX091012020000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新版, LPR 专用)》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本金为 60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总经理陈明辉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BZ210421562001 的保证合同,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签订编号为 JK210421562001 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借款金额 2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04 月 19 日至 2022 年 04 月 19 日;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签订编号为

DLG21771010014 的国内信用证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借款金额 1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04 月 27 日至 2022 年 04 月 26 日。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总经理陈明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MP2020ZBZ02 保证合同，为江西名品酒业商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订编号为 MP2020ED01 授信额度协议下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 月 18 日，授信额度 1800.00 万元整，授信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8 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陈明辉	5,500,000.00	2019 年 1 月 28 日	2020 年 1 月 28 日	
陈明辉	175,000.55	2019 年 1 月 28 日	2020 年 1 月 28 日	上述 550 万借款资金占用利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不动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	167,039,900.00	
西安恒祥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33,099,100.00	
合计		300,139,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61,566.88	3,920,488.96

8.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许可协议	北京东方国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详见：说明 1

说明：根据商标授权使用协议，北京东方国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嗨皮狗”商标（注册号：25261049，国际分类 33）无偿授权给子公司名品世家使用，使用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恒天鑫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60.00	648.00		
	周长林	30,933.60	12,080.81	30,933.60	4,493.7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封海泉	1.66	1.66
	王宏涛	509.17	509.17
	陈明辉		400.00
	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8,351,995.00	
	西安恒祥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6,654,955.00	
预收账款			
	易荣生	3,997.24	3,997.24
合同负债			
	山东车友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5,911.50	75,911.50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车友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868.50	9,868.5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2020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BJZX0910120200005-21 的抵押合同，约定将本公司位于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8 号楼 12 层 15A10 的房产（产权号：京（2018）朝不动产权第 0062115 号）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体支行借款（编号：BJZX0910120200005）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担保主债权本金为 600.00 万元，本合同下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自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2020 年 1 月 15 号办理了抵押登记。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陕西郝其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郝其军制药公司”）诉宝德股份物权保护纠纷案：

2020 年郝其军制药公司以物权保护纠纷将宝德股份诉至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郝其军制药公司诉称 2015 年 9 月宝德股份 19 层办公楼施工后，影响到郝其军制药公司所属住院楼、办公楼、专家楼的整体安全等，请求依法判令宝德股份承担郝其军制药公司所属陕西省血液病防治研究所附属医院内门诊住院楼扶正纠偏费用以及门诊住院楼、综合办公楼加固、修复

费用共计 400.00 万元（待司法鉴定后再作变更）。

公司管理层认为：《鉴定意见书》系郝其军制药公司单方委托所出具，且其内容存在前后矛盾及重大瑕疵，不能证明医院楼体沉降与公司研发中心施工存在因果关系。因此公司不应应对郝其军制药公司的上述请求承担赔偿责任。故公司未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或有损失。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相关程序尚在进行中。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陆平翰宗起诉本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的债权人陆平翰宗（原告）起诉本公司（被告）：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向其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228.30 万元（公司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列报），并支付相关利息。

事实与理由如下：

2014 年 11 月 14 日，原告与被告签订《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华陆化工环保有限公司股东之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协议约定，由原告将其所持有的陕西华陆化工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陆环保”）60%的股权以 6000 万元的交易对价全部转让给被告；股权转让款分三期由被告向原告进行支付。

2018 年 9 月 21 日，原告以及刘俐与被告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第一条载明，截至目前，被告尚欠付原告及刘俐的股权收购款为 722.83 万元；协议第四条约定，双方将对剩余股权收购款的支付另行进行商议。

2021 年 1 月，被告单方向原告出具一份《终止协议》，被告在该协议中写明：“4、.....截至本协议签订日，尚有 222.83 万元未付”；“一、经双方协商，上述剩余第三笔股权转让款 222.83 万元，由甲方（被告）继续向乙方（原告）支付 100 万元，剩余部分不再支付”。由于被告在《终止协议》中提出的仅支付 100 万元与被告实际欠付原告股权转让款 222.83 万元相去甚远，原告并未在被告所出具的《终止协议》上签字。此后，原被告双方再未就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数额进行商议。

2020 年底，原告收到了由被告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企业询证函》。该询证函中载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被告欠付原告股权转让款 222.83 万元。

原被告双方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签订《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在协议签订后，原告将协议约定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被告，完全履行了合同义务。2017 年 9 月 28 日，被告将持有华陆环保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10 月，陆强、刘俐（原告的父母）将持有华陆环保 25%的股权质押给被告，作为处理前期遗留问题的保证，2020 年 4 月，该质押已解除。以上两点说明原告对

此股权转让款已无异议，但直至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仍未将剩余的 222.83 万元股权转让款向原告支付，已经构成违约。而对于被告这一欠付股权转让款的违约事实，也为被告向原告出具的《企业询证函》所确认。

该案件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开庭交换证据并经法院调解，原被告双方并未达成一致意见，目前正等待法院再次开庭审理。

公司管理层认为该案件承担赔偿责任的概率较小，所以报表日未计提或有损失。

3. 本公司起诉陆强、刘俐合同纠纷案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对陆强（被告一：陆平翰宗之父）及刘俐（被告二：陆强之妻）提起诉讼，请求其向公司支付 921.016 万元的补偿金及 17.828 万元利息，共计人民币 938.844 万元。事实及理由如下：

截至 2017 年 9 月 18 日，原告宝德股份公司持有陕西华陆化工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陆环保”）60%的股权，被告一陆强持有华陆环保 16%股权，被告二刘俐持有华陆环保 24%股权。2017 年 9 月 18 日，原告宝德股份与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发展”）签订了《华陆环保 60%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转协议”）。《股转协议》中约定：宝德股份将其持有的华陆环保 60%股权出售给财信发展；同时，宝德股份承诺：华陆环保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 4900 万应收账款，若届时实际收回部分不足 4900 万元的，则实际收回部分与 4900 万元之间的差额，由宝德股份补足。

由于被告一陆强与被告二刘俐均为华陆环保的管理者及实际经营者，一直负责公司整体经营与运作，故其为了保护原告宝德股份的股东权益，在原告宝德股份与财信发展签署《股转协议》的同时，向原告宝德股份出具了一份《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如截至 2018 年底华陆环保未能收回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的 4900 万元，致使宝德股份向财信发展补偿差额部分，我们将向贵司补偿全部差额部分的 40%。”

2020 年 11 月 18 日，财信发展、华陆环保、原告宝德股份与被告一陆强、被告二刘俐最终确认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华陆环保实际回款总额为 2,597.46 万元。根据《股转协议》的约定，宝德股份已向财信发展承担了 2,302.54 万元的补差金额。同时，根据二被告出具的《承诺函》约定，被告一陆强、被告二刘俐应向原告宝德股份承担的补偿金额为 921.016 万元。

该案件只是提交起诉状，尚未有进一步发展，目前证据不足以确认或有资产，所以报表层面暂未进行处理。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处置资产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研发中心标的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出售草堂标的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资产置出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4 日，签署了《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恒祥升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之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安顺亨新智能控制有限公司之资产及相关债权债务转让协议》。

根据北京仁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仁达房估字【2021】第 202112115000778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及仁达评报字【2021】第 2021121049 号《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位于西安高新区锦业一路 16 号 1 幢 10101 室（研发试验中心）房地产市场价值为 17,011.00 万元，其所涉及的相关债权估值为 102.81 万元，债务估值 458.82 万元，上述资产净值为 16,654.99 万元；根据仁达房估字【2021】第 202112115000779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及仁达评报字【2021】第 2021121050 号《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位于西安高新区草堂基地秦岭大道以南、草堂八路以西（石油钻采一体化电控设备生产基地）工业房地产市场价值评估为 13,239.00 万元，其所涉及的相关债权估值为 102.53 万元，债务估值为 32.62 万元，上述资产净值为 13,308.91 万元。

参考上述评估价值，并经双方协商一致：高新区锦业一路 16 号 1 幢 10101 室的房产及附属设施的转让价格为 17,060.00 万元，附属的债权债务转让价格为-356.01 万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16,703.99 万元；户县草堂镇三府村的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的转让价格为 13,240.00 万元，附属的债权债务转让价格为 69.91 万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3,309.91 万元；

截止报告日，本次草堂标的资产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已收取第一笔及第二笔款项，该标的资产支付价款已达到总交易价款的 45%；研发中心标的资产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已收取第一笔、第二笔、第三笔及第四笔款项，该标的资产支付价款已达到总交易价款的 9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涉及的资产产权转移手续尚未办结。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或变更实控人

2021 年 7 月 5 日，赵敏与罗惠忠、刘珂、钱雪、雷钦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赵敏向前述 4 名自然人，分别转让所持本公司 5%股份，共计转让本公司 20%股份。转让完成后，赵敏及其一致行动人邢连鲜合计持有本公司 18.23%股份，首拓融汇及其一致行动人中融创合计持有本公司 28.17%股份，首拓融汇将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解直锟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新融创为首拓融汇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完成过户。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华陆环保股权转让情况

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发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华陆环保 60%的股权以 7,80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财信发展。公司承诺，华陆环保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 4,900.00 万元应收账款，若届时实际收回部分不足 4,900.00 万元的，差额由公司补足。双方约定：（1）股权转让款分三期支付：首笔转让款于本协议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财信发展向公司支付全部交易价款的 51%，计 3,978.00 万元；剩余两期股权转让款金额与华陆环保应收账款的收回挂钩。（2）财信发展完成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后 5 个工作日内，双方完成华陆环保 33%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完成后公司不再派出或指定人员担任华陆环保董事会成员。（3）财信发展保证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华陆环保归还庆汇租赁 1,345.00 万借款本息，及解除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赵敏先生对华陆环保 8,400.00 万借款的担保保证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剩余华陆环保 27%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

财信发展于 2017 年 10 月支付了首笔股权转让款 3,978.00 万元；2018 年 1 月根据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支付了第二笔股权款 199.95 万元；公司根据协议约定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办理华陆环保 33%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办理了剩余华陆环保 27%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9 年由于双方针对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未进行审核结算，公司暂根据财信发展提供的华陆环保应收账款的收回等情况谨慎预计华陆环保股权转让损失并计提了减值准备 17,331,488.04 元。

2020 年公司与财信发展针对华陆环保股权转让事宜进行了磋商，并于 2020 年 11 月签订了《履约协议书》，协议约定：“针对原股权转让协议中财信发展应付宝德股份第三笔股权转让金以及违约金以及宝德股份应付财信发展未收回应收账款的差额补足款予以冲抵，双方针对华陆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权利义务关系。”鉴于此，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股权转让款终止确认华陆股权投资。

(二) 青铜峡水务及文水县水务股权转让情况

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财信发展签订了《青铜峡市宝德华陆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文水县宝德华陆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将持有两家公司各 51%

股权转让给财信发展，双方约定自协议签订日起，公司完全退出青铜峡市宝德华陆水务有限公司（简称“青铜峡水务”）、文水县宝德华陆水务有限公司（简称“文水县水务”）的经营活 动，同时不再派驻或指定人员担任青铜峡水务及文水县水务董事会成员；双方同意股权转让价格为公司实际缴纳的出资额加上 8%的年化收益率，转让协议签订时公司已收取了两项股权转让的诚意金共 100 万元。

2020 年 11 月公司与财信发展签订了履约协议，针对青铜峡及文水水务股权转让事宜重新作出约定。

1、青铜峡水务：双方约定财信发展分两次向公司支付青铜峡股权转让款、投资年化收益合计 645.03 万元，已经支付的 50 万元诚意金冲抵股权转让款。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经收到财信发展首笔股权转让款 360.00 万元，并办理了青铜峡水务股权过户手续。按约定剩余股权转让款 235.03 万元于 2021 年 4 月支付，截止报告日，该款项已经收回。公司本期终止确认了对文水县水务股权投资。

2、文水县水务：双方约定财信发展分两次向公司支付文水股权转让款、投资年化收益合计 619.08 万元，已经支付 50.00 万元诚意金冲抵股权转让款。截至 2020 年末公司已经收到财信发展首笔股权转让款 340.00 万元，并办理了文水县水务股权过户手续。按约定剩余股权转让款 229.08 万元于 2021 年 4 月支付，截止报告日，该款项已经收回。公司本期终止确认了对文水县水务股权投资。

十四、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151.13	8,175,82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392.98	2,251,59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5,283.01
债务重组损益		-652,371.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2,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0,594.48	-256,670.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58,171.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416.21	104,386.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912.71	12,047.65
合计	1,765,809.67	11,327,899.34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日